# 最新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优质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后彩虹 更新时间：2024-05-30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一购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一**

购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平等协商”的原则，为明确双方利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委托乙方供应甲方所承建的 项目的砂、石材料，其规格有天然砂（中粗砂）、机砂、1-3cm碎石、0.5-1cm碎石，乙方按甲方需要提供相应货物，材料结算数量按甲方现场材料人员实际收方为准。

乙方所提供的砂、石材料运至甲方指定的场地堆放，其运费及其所需办理的相关手续等费用均已包含在材料价格之内。

1、天然砂： 元/立方米

2、1-3cm碎石： 元/立方米

3、0.5-1 cm碎石： 元/立方米

4、机砂： 元/立方米

以甲方现场材料人员验收为准。如材料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乙方首期垫支120万元整的材料后，我方将先付工程款

2、每月30日之前，甲、乙双方所供砂、石材料进行核对，办理相关手续。

3、余款待工程竣工后6个月内结清所有砂、石材料款。

供货方盖章： 购货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二**

需方单位：供应单位：方)

为了规范产品交易行为，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保证正常交易程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产品供应要求：

产品名称产地规格等级数量(t)单价(元/t)总价备注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说明：本表中单价是指砂石料运到交货地点的价格)

二、交(提)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1、工程名称：

2、产品用途：

3、交(提)货地点：

4、交(提)货方式：

5、交(提)货时间、数量：

6、乙方在产品运抵交货处后，甲方应提供堆放场地，并做好验收工作。

7、其他约定：

三、结算和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交易双方可通过分中心银行帐户进行结算。

2、付款方法与期限：

(1)双方在合同签订后甲方付款%;

乙方供货%后甲方付款%;

乙方供货%后甲方付款%。

(2)乙方供货结束月内甲方付清货款。

(3)其他约定：

四、技术要求：

1、乙方应严格按照产品标准(生产)供应，超出产品技术标准的特殊要求，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并在3栏中写清。

2、乙方应按国家标准规定，随每批产品提供《质量检验报告》。

3、其他要求：

五、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乙方应在交货同时向甲方提交该批产品的《质量检验报告》。

2、验收标准，按该产品的国家标准验收，如尚无国家标准的则按行业标准或已经主管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验收。

3、外观质量及数量应当场验收。如发现质量问题应在24小时内向上海市建材业质量管理中心或分中心质量管理部门报告。在问题未查清之前该批产品必须封存不能使用。甲方非因自身过错而受到的损失，由乙方按违约责任承担。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可以解除合同：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指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4、一方延迟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天内仍未履行：

5、一方延迟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以上3、4、5项权利由守约方行使。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如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并参照合同法及双方商定的有关条款赔偿经济损失。

2、因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可要求更换或退货，更换视作逾期交货，退货视作不能交货。

八、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积极态度进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分中心进行调解，如调解不成的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免除承担违约责任，但必须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同期限内提供证明。

2、其他：

十、其他约定事项：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合同签定：

l、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印章后生效;如需工商局鉴证的，签定后生效。

2、本合同签约地点：

3、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管理中心砂石料分中心备案一份，如鉴证、则鉴证机关二份。

供方：需方：

单位名称：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电报挂号：电报挂号：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税号登记号：税号登记号：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签订日期：年月日签订日期：年月日

有效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鉴证意见：

经办人：鉴证机关(章)：

年月日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三**

供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保证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以下条款，共同履行：

：碎石、中粗砂、粉末砂等;

：以甲方通知的到场时间为准;

：xx乡xx村xx公路施工地点;

：装卸方式及费用负担由乙方负担;

：甲方收到货物后应先进行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如有质量问题应在收到货物之日起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否则该批砂石的质量视为完全合格。经双方确认砂石质量确实不合格的，乙方应将质量不合格的砂石运回，并承担运回所发生的运费，但甲方不承担其他责任，同时乙方在 日内换送合格砂石。

1、甲方一次性需求量超过200立方米以上需提前一周书面通知给乙方，否则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结算货款，逾期按总货款的百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购货方(甲方)： 代表人：

供货方(乙方)： 代表人：

担保方：代表人：

年 月 日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四**

购货（甲）方：供货（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方正式委托乙方加工制作石材，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供需双方经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达成协议如下：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及数量

详见尺寸单

二、合同总金额（以实际发生计算）

预算总额人民币约（大写）：

（小写）：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将符合合同要求的品种、规格、质量的石材，进行封样并按照石材

封样供货。

2、质量要求均按照规定进行加工：厚度允许误差在+1mm，-2mm，对

供应石材的2%。4、石材厚18mm以上

四、交货地点及交货时间方式：

1、交货地点为

2、石材应于20xx年月日前运至，石材在签订合同后个日历天内供至项目工地。

3、若乙方未能按时完工，则中标人应负责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元/天的工期罚款。

4、运费、卸货费由乙方负责。

五、验收标准及供货期限：

1、乙方必须保证甲方所需货物完好无损。运费及装卸费用由乙方负责

并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包装为木箱）。

2、甲方在收到石材后，对于石材的数量、型号、规格进行核对、检验，

如发现有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短缺的石材，应在一周内向乙方提出异议，（除石材色差）。说明不符合规定的石材名称、规格、数量及校验情况和处理意见。

3、对于达不到要求的石材，电话通知乙方现场复查，两天内没有到现

场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石材问题及处理意见，并在下一次石材进场时无条件更换。

4、石材运到现场由甲方、乙方、监理及建设单位的代表共同验收，暂

定月日开始供应石材，期限为通知石材进场起内完成石材供应（如遇不可抗拒的天气除外）。

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1、石材最终以实际工程量结算，石材单价不变。

2、石材分批进场，在施工前由甲方分三个阶段进场，甲方应提前二

天明确进场的石材规格、数量，提前一天确定具体的进场时间，并且制定相应的石材进场计划。

3、根据石材进场的进度情况支付工程款，第一批石材验收合格后付

全款，并扣留5%的质保金。从第二次以后每到一批石材验收合格，支付上一批到场石材的80%，并扣留5%的质保金。直至工程竣工验收经甲方、乙方、监理、建设方四方共同验收合格后，七日内支付到石材总工程款的95%后停止支付；工程质保抵押金5%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保修期（两年）满后，15日内甲方扣除乙方在保修期内应扣款后一次无息结清。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保质保量的按照进度要求供货，如甲方付款不及时，供货时间相应顺延；如乙方不能按时、保质保量的供货，每次将对乙方进行总工程款20%的罚款。如果乙方出现两次以上（含一次）不能按时供货（时间以收到甲方石材进场计划的时间为准），影响甲方工期，甲方有权另外选择石材供应商，剩余工程款不予结算，并赔罚款5万元。

2、需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支付货款的，应就拖欠金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同

期贷款利率向供方支付利息。

3、因为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包装等问题致使未通过交货验收的，视为没有交货，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按照本合同关于逾期交货的有关规定执行。

4、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合同双方必须完全履行本合同，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八、争议：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工程货款支付完，即为合同终止。

甲方单位名称（章）甲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时间：时间：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五**

需方\_建始县盛达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供方 华容县恒大石材厂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及数量

1、大理石、花岗岩、异型装饰石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天然大理石建筑板材》（jg/t79-20xx）、《天然花岗岩建筑板材》（gb/t18601-20xx），《异性装饰石材》（jg/t847-1999）中的一等品要求为验收标准。

2、双方约定的其它质量要求：按提供样品的颜色、厚度及尺寸要求进行加工，并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检测报告、质量保证书及放射性能的检验报告。

三、交货地点：施工现场。

四、交货时间： 20xx年9月8日送第一次货，其中直形路缘石必须在20xx年09月18日送完，20xx年09月22日全部到货。

五、运输方式及到达站点的费用承担：运费由供货方负责。卸货费用由需方自付。 六、验收方式：按建材行业标准的试验方法及检验规则在工厂（或工地）验收，提出质量异议时间为石材安装之前。

六、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每次到货后按收方的合格工程量计算货款，付款至每次货款的

70%。余款供货完后按合格工程量计算后一次性付清。

七、违约责任：经供需双方认可，验收不合格产品由供方退换，供方未经需方许可延期交货（不可抗力因素，供货期顺延），或需方拖延付款或提货，每日按应收款的10%赔付对方违约金。合同生效后，双方应当如实履行合同的约定义务，违约方承担一切违约责任。如发生纠纷，由违约方所在地为法律诉讼地。

八、本订单一经生效交在供方下达加工单后，需方提出品种、数量及加工规格变更调整，供货方由此发生的费用由需方承担。供方按需方要求的时间已完成货物的加工，需方如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提货，则视同供方已按时交货。

九、特别说明：石材为天然产物，供方不能保证绝对无色差、无洞眼、无裂纹，货由需方任选。同时供方特别提醒：石材如湿贴，请作防碱防污处理品，白色石材主用白水泥粘贴或勾缝。

十、需方支票付款必须填写供方法定名称，现金付款以盖供方财务章的收款凭证为准，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纠纷或损失，供方概不负责。

十一、未尽事宜，双方本着求大同存小异原则，友好协商。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 方： 供 方；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签 订 日 期： 签 订 日 期：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六**

甲方（购买方）：

乙方（出卖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石材供料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由于位于xxx的xxx建设工程需要，向乙方购买石材（石材的名称、数量、规格、单价和暂定总价等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石材供料清单》）。

本合同所涉石材质量采用以下第（ ）方式确定：

1、国家标准。

2、行业标准。

3、企业标准。双方约定根据 企业标准确定本合同石材质量标准。

4、封样标准。如采用本质量标准，须根据石材质量鉴定需要，将相应石材进行封样，甲、乙双方各持同质同量的石材封样样品一份。

5、特别约定标准。甲、乙对石材质量特别约定如下：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石材系天然产品，故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石材若存在合理范围内的色差，甲方对此予以谅解。乙方应尽可能减少所供石材的色差，并将色差保持在合理范围之内。如石材色差超过合理范围，甲方有权要求调换。但是，如各批次供应的石材色差可使用于建筑物不同立面或处所而不致影响建筑物整体视觉效果的，则甲方对此予以谅解。

本合同所涉石材乙方有义务按标的物约定的规格要求进行一般加工制作。如甲方对特定石材需要进行异形加工，需向乙方提供异形加工图样并附具体加工要求的书面说明。乙方可自行加工，也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加工。异形加工的加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本合同的供货期采用以下第（ ）方式确认定：

1、自本合同签订后之次日起xx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

2、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起xx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但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xx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供货应提前 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3、按甲方通知在xx个工作日内分批供货。自甲方通知该批次供货之日起xx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该批次石材的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全部石材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应当提前xx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4、特别约定期限。甲、乙双方特别约定供货期限为：

本合同交货方式和交货点采用下列第（ ）方式：

1、甲方在乙方营业地或乙方指定的位于 材料仓库自提。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

1、甲方指定 为验收人。但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和签订本合同的代理人视为当然的验收人。甲方的办公电话和上述人员的通讯电话分别是 。

2、按本合同第六条第（1）项即乙方送货方式交货的，甲方须在乙方将石材运至交货地点并通知甲方验收人后的6个小时内受领货物，并完成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

3、甲方不能及时验收的，乙方有权进行提存。有关提存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应在数量和表面质量进行验收后的十日内完成实质性验收。如有质量异议，应当在实质性验收期限届满前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并向乙方附送质量问题的初步证据。否则，视为实质性验收符合合同约定。

5、甲方将石材使用于建筑物，视为甲方已完成对石材的实质性验收。

1、合同价款。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元，其中石材价款为人民币 元，加工费为人民币 元。供货结束后，按实结算。

2、支付方式。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作为预付款，即计人民币 元。货到验收合格后，提一批货结一次款，最后 %的货物在预付款中扣完为止。

本合同签订后的 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款的30%的款项即人民币 元作为定金。如果甲方违约，则乙方有权不退还定金；相反，如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1、合同的变更。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提出变更，需经另一方的书面认可。但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对增加的供货数量的验收视为书面确认。

2、合同的解除。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诚信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如经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则双方应签订书面解除协议。但在下列情况下，一方享有解除权：

（2）乙方供货迟延达30日以上或迟延履行数量达应供货数量的30%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迟延付款，应按迟延支付的货款的日万分之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迟延供货，应按迟延供货的货款的日万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一方违约而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另一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本合同表面清洁，没有任何涂改。如有涂改，则需双方在涂改处加盖印章或按捺指印方为有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七**

甲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合同签订地：\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编号：\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情况双方协商确定由乙方承担石材的供货，并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石材、规格、价格及金额：

最后结算金额：暂定620000元。大写：陆拾贰万圆整。

注：如需其它材料、规格、单价及金额以送货单为准。

二、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工地，经甲方材料员\_\_\_\_\_\_\_\_\_验收、点数签字为准，运费由乙方承担。

三、交货日期：

乙方确保在收到甲方供货通知后，\_\_\_\_\_\_\_\_\_天内将货物送到甲方工地。

四、合同价：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业主审计结算价的85%。

五、付款方式：本工程所有石材、辅料、及安装等，预付八十万元整，其余费用待验收通过后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5%，留合同总价的5%作为质保金，一年清。

六、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乙方货到工地，甲方不能无故拖延验收时间并按合同约定付款，若甲方未能执行，乙方有权不供货，由此引起的工地停工及乙方的经济损失均由甲方负责，视为违约。施工脚手架、水电及工人住宿由甲方提供。

2、乙方责任：乙方收到甲方的供货通知后，\_\_\_\_\_\_\_\_\_天内货物不到工地造成甲方停建，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视为违约。

七、违约责任：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因一方违约造成另一方经济损失，违约方根据对方的实际经济损失情况给予赔偿、并支付违约金(滞纳金为：合同总价的1‰/日支付)。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合同签字后，乙方立即备货，如果任何一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视为违约。

九、诉讼和仲裁：

本合同的任何变更解除均须双方同意后并签署书面意见方有效。因入变更解除本合同，致使对方受到损失时，有责任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传真：传真：

单位地址：供货地址：

签订日期：年月日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八**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因工程施工的需要，向甲方购买沙石，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订立以下条款。

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生产所需的沙石质量、数量应当符合并满足乙方生产需要，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本合同期限从20\_\_年1月1日至20\_\_年12月30日止。期限。壹年。

2、乙方根据生产需要，分期分批向甲方购进所需沙石，乙方每次需货时，应提前一天通知甲方所需沙石的种类、型号、数量、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应在贰日内将该沙石送到乙方指定地点。

如果甲方逾期供货，则应当按照逾期部分的价款日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3、沙石市场价格变动不大，暂定价格为沙25元/m，砂加石25元/m，如变动过大由甲、乙双方根据市场价确认价格为结算价格。

4、沙石接收验收方式：乙方收到货物后应先进行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如有质量问题应在收到货物之日起壹日内通知甲方，并提出相关的检测报告，否则该批沙石的质量视为完全合格。经双方确认沙石质量确实不合格后，甲方应将质量不合格的沙石运回，并承担运回所发生的运费，同时甲方在贰日内换送合格沙石。

5、乙方付款实行滚动付款，每季度结算一次。

6、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如果双方有争议应协商解决。

7、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生效。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九**

甲方：xxx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定时间：

乙方：xxx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工地现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购买乙方产品用于上海香港广场工程事宜，达成以下一致意见：

备注:以上数量暂定,具体数量按实际到货数量结算,以上单价已含税。

1、 交货地点为:,所发生的运输费由乙方承担、

2、甲方收到货品后在送货凭证上签字，作为对帐，结算货款的凭证之一，非指定第三方签 收人员对任何采购内容签字无效。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 陈景增 身份证： 为授权签字人员。

3、乙方在签订合同时,应当一并提供产品的有效证明文件包括商品的检测报告、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厂方原产地证明(注明使用项目名称)以及商品内石英石等含量证明;提供涉及知识产权等内容的资料，如商标注册，转让，许可使用证明，专利证明;提供有关政府部门对不同商品规定必须具备的资料。进口货品需要提供海关报关单，完税凭证及委托报关协议等材料。

4、如乙方交货7天内不符合交货条件或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乙方的货品并在3天内给予退换，超过期限的乙方应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并自行承担货品的仓储和运输费用。

1、运输方式：

2、包装要求： 一个铁架不超过三吨，每片人造石四角保护。

3、装卸方式：乙方负责装货，甲方负责卸货，各自承担在装卸时的损耗。

1、甲乙双方保证其在本合同的履行期限内具有合法有效的签约资格和持续可靠的履行能力。签约前，甲乙双方应如实提供基本信息，包括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签约授权书原件等一般性证明文件。

2、货品进入施工现场后，由甲方，乙方以及项目监理共同取样委托政府权威部门进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对样品抽样送检，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报告的`检验日期已超过一年的，政府有关部门和上级部门要求送检的;甲方客户投诉，经分析质量上确有较大疑问的;甲方客户多次投诉，对质量问题反映较强烈的。

3、乙方承担并保证，乙方所供货品符合本合同的各项规格，数量，包装及品质等条件;货品的生产及包装过程中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货品未掺假，冒牌，作不实虚假标记及广告，未隐瞒任何缺陷及不足;如按样品买卖的，货品需和提供的样品相符;货品全新及未被使用过。

4、货品的质保期贰年，从验收合格起起算。在合理使用期限内因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损失的，应由乙方负责出面解决并承担全部的责任。如乙方提供的为假冒伪劣产品，应向甲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包括客户的索赔，行政罚金，诉讼费及律师费等。

5、乙方提供的产品应将其安装的程序及安装时用的辅助材料的品牌，规格，型号等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并派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指导安装。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十**

乙方(出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石材供料达成如下协议：

一、关于合同标的物

甲方因位于的建设工程需要，向乙方购买石材(石材的名称、数量、规格、单价和暂定总价等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石材供料清单》)。

二、关于质量要求

本合同所涉石材质量采用以下第方式确定：

1、国家标准。

2、行业标准。

3、企业标准。双方约定根据企业标准确定本合同石材质量标准。

4、封样标准。如采用本质量标准，须根据石材质量鉴定需要，将相应石材进行封样，甲、乙双方各持同质同量的石材封样样品一份。

5、特别约定标准。甲、乙对石材质量特别约定如下：

三、关于石材色差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石材系天然产品，故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石材若存在合理范围内的色差，甲方对此予以谅解。乙方应尽可能减少所供石材的色差，并将色差保持在合理范围之内。如果石材色差超过合理范围，甲方有权要求调换。但是，如果各批次供应的石材色差可使用于建筑物不同立面或处所而不致影响建筑物整体视觉效果的，则甲方对此予以谅解。

四、关于石材加工。

本合同所涉石材乙方有义务按标的物约定的规格要求进行一般加工制作。如甲方对特定石材需要进行异形加工，需向乙方提供异形加工图样并附具体加工要求的书面说明。乙方可自行加工，也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加工。异形加工的加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关于供货期限

本合同的供货期采用以下第方式确认定：

1、自本合同签订后之次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

2、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供货应提前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3、按甲方通知在个工作日内分批供货。自甲方通知该批次供货之日起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该批次石材的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全部石材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应当提前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4、特别约定期限。甲、乙双方特别约定供货期限为：

六、关于交货方式与交货地点

本合同交货方式和交货点采用下列第方式：

1、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位于工地或材料仓库。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在乙方营业地或乙方指定的位于材料仓库自提。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

3、乙方代办托运。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为甲方办妥托运手续后，视为货物已交付。

七、关于石材验收

1、甲方指定、为验收人。但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和签订本合同的代理人视为当然的验收人。甲方的办公电话和上述人员的通讯电话分别是、。

2、按本合同第六条第(1)项即乙方送货方式交货的，甲方须在乙方将石材运至交货地点并通知甲方验收人后的6个小时内受领货物，并完成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按本合同第六条第(2)项即甲方自提方式交货的，甲方应在装车前完成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按本合同第六条第(3)项交货的，第一承运人对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视为甲方的验收。

3、甲方不能及时验收的，乙方有权进行提存。有关提存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应在数量和表面质量进行验收后的十日内完成实质性验收。如有质量异议，应当在实质性验收期限届满前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并向乙方附送质量问题的初步证据。否则，视为实质性验收符合合同约定。

5、甲方将石材使用于建筑物，视为甲方已完成对石材的实质性验收。

八、关于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_\_\_\_\_\_\_元，其中石材价款为人民币\_\_\_\_元，加工费为人民币\_\_\_\_\_元。供货结束后，按实结算。

2、支付方式。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作为预付款，即计人民币\_\_\_\_\_\_元。供货至合同总价款的%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即应另再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元。供货至合同总价款的%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即应另再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元。供货结束后，双方进行按实结算。结算后的日内，余款一次性付清。

九、关于货款结算

供货结束后，乙方应将结算单及供货清单复印件送交甲方。甲方应在收到结算单后十日内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如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结算单后30日内未提出审核意见，则视为甲方对乙方的结算价无异议。

十、关于合同的担保

本合同签订后的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款的20%的款项即人民币元作为定金。如果甲方违约，则乙方有权没收定金;相反，如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如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且预付款的总额超过合同总价款的20%的，则超过部分作为预付款。预付款计入供货进度款。在双方没有违约，或虽有一方违约但另一方放弃追究违约责任的情况下，定金款项在最终结算时计入货款。

十一、关于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合同的变更。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提出变更，需经另一方的书面认可。但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对增加的供货数量的验收视为书面确认。

2、合同的解除。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诚信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如经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则双方应签订书面解除协议。但在下列情况下，一方享有解除权：(1)甲方迟延付款达30日以上或迟延付款的数额在应付货款的30%以上，乙方有权解除合同;(2)乙方供货迟延达30日以上或迟延履行数量达应供货数量的30%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二、关于违约责任

1、甲方迟延付款，应按迟延支付的货款的日万分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迟延供货，应按迟延供货的货款的日万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一方违约而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另一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三、关于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四、关于其他约定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五、附则

1、本合同表面清洁，没有任何涂改。如有涂改，则需双方在涂改处加盖印章或按捺指印方为有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年月日年月日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十一**

合同编号：

需方：签订日期：供方：签定地点：

为了增强供需双方的责任感，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供需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运输方式为运输，供方联系运输，供方负责产品的安全装车，并承担供方厂内的装车费用，运输费用由方承担。

保障产品符合正常的运输、装卸和仓储要求，包装物不回收。

按照本合同第二条标准验收，货物在供方工厂验货。

1、在合同履行期间，供、需双方任何一方单方终止合同，则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若供方产品质量不能满足合同约定要求，需方有权退换货。

3、供方不得将此合同转包给第三方。

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存在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经双方确认的合同传真件有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内容以补充协议为准。

需方：供方：

单位地址：单位地址：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帐号：账户信息：

年月日年月日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十二**

金山农行金投综合楼石材购销合同

甲方：世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合同签订地： 乙方：上海月潭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情况双方协商确定由 乙方 承担石材的供货，并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石材、规格、价格及金额：

二、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工地，经甲方材料员 验收、点数签字为准，运费由乙方承担。 三、交货日期：

乙方确保在收到甲方供货通知后， 天内将货物送到甲方工地。 四、合同价：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业主审计结算价的85%。

五、付款方式：本工程所有石材、辅料、及安装等，预付八十万元整，其余费用待验收通过

后一次性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5%，留合同总价的5%作为质保金，一年后付清。 六、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乙方货到工地，甲方不能无故拖延验收时间并按合同约定付款，若甲方未能执行，乙方有权不供货，由此引起的工地停工及乙方的经济损失均由甲方负责，视为违约。施工脚手架、水电及工人住宿由甲方提供。

2、乙方责任：乙方收到甲方的供货通知后，天内货物不到工地造成甲方停建，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视为违约。 七、违约责任：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因一方违约造成另一方经济损失，违约方根据对方的实际经济损失情况给予赔偿、并支付违约金（滞纳金为：合同总价的1‰/日支付）。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合同签字后，乙方立即备货，如果任何一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视为违约。 九、诉讼和仲裁：

本合同的任何变更解除均须双方同意后并签署书面意见方有效。因入变更解除本合同，致使对方受到损失时，有责任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合同附件：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单位地址： 供货地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十三**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及数量

1、大理石、花岗岩、异型装饰石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天然大理石建筑板材》（jg/t79-20xx）、《天然花岗岩建筑板材》（gb/t18601-20xx），《异性装饰石材》（jg/t847-1999）中的一等品要求为验收标准。

2、双方约定的其它质量要求：按提供样品的颜色、厚度及尺寸要求进行加工，并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检测报告、质量保证书及放射性能的检验报告。

三、交货地点：施工现场。

四、交货时间： 20xx年9月8日送第一次货，其中直形路缘石必须在20xx年09月18日送完，20xx年09月22日全部到货。

五、运输方式及到达站点的费用承担：运费由供货方负责。卸货费用由需方自付。 六、验收方式：按建材行业标准的试验方法及检验规则在工厂（或工地）验收，提出质量异议时间为石材安装之前。

六、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每次到货后按收方的合格工程量计算货款，付款至每次货款的

70%。余款供货完后按合格工程量计算后一次性付清。

七、违约责任：经供需双方认可，验收不合格产品由供方退换，供方未经需方许可延期交货（不可抗力因素，供货期顺延），或需方拖延付款或提货，每日按应收款的10%赔付对方违约金。合同生效后，双方应当如实履行合同的约定义务，违约方承担一切违约责任。如发生纠纷，由违约方所在地为法律诉讼地。

八、本订单一经生效交在供方下达加工单后，需方提出品种、数量及加工规格变更调整，供货方由此发生的费用由需方承担。供方按需方要求的时间已完成货物的加工，需方如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及时提货，则视同供方已按时交货。

九、特别说明：石材为天然产物，供方不能保证绝对无色差、无洞眼、无裂纹，货由需方任选。同时供方特别提醒：石材如湿贴，请作防碱防污处理品，白色石材主用白水泥粘贴或勾缝。

十、需方支票付款必须填写供方法定名称，现金付款以盖供方财务章的收款凭证为准，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纠纷或损失，供方概不负责。

十一、未尽事宜，双方本着求大同存小异原则，友好协商。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 方： 供 方；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签 订 日 期： 签 订 日 期：

**石材供货协议书简单版篇十四**

需方：

供方：

为了增强供需双方的责任感，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供需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一、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不含税)、金额：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三、交货日期：

四、交货方式及地址：

五、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运输方式为 运输，供方联系运输，供方负责产品的安全装车，并承担供方厂内的装车费用，运输费用由方承担。

六、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保障产品符合正常的运输、装卸和仓储要求，包装物不回收。

七、验收标准、方法：

按照本合同第二条标准验收，货物在供方工厂验货。

八、结算方法、期限及税票的约定

九、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供、需双方任何一方单方终止合同，则承担合同总金额20% 的违约金。

2、若供方产品质量不能满足合同约定要求，需方有权退换货。

3、供方不得将此合同转包给第三方。

十、不可抗力

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存在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经双方确认的合同传真件有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内容以补充协议为准。

需 方：

供 方：

20xx年xx月xx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